附件1

河海大学2022年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网络远程考核指南

**一、考核设备及环境要求**

为保证网络远程考核顺利进行，请考生提前准备好参加网络远程考核所需设备及考核环境，考核前按学校、学院通知要求进行测试。

1.考生需要在封闭安静、光线良好的房间独立进行考核，不得选择网吧、餐厅、室外或其他嘈杂的场所。考核期间，可视范围内不得放置学校和学院要求以外的物品，除考生本人外，考核全程不得有其他人员进入或逗留房间，不得有考生之外的人员发出声音。考生务必关闭与考核无关的电子设备。

2.考核将采用主副两套系统。主系统为河海大学研究生招生在线面试平台，考虑到手机屏幕小、来电阻断等问题，原则要求使用电脑登录，摆放于考生正面；副系统为腾讯会议软件，主要用于云监考及备用，可使用电脑或手机登录，摆放于考生侧后方适当位置。

主系统网址：[**https://www.yjszsms.com/school/10294**](https://www.yjszsms.com/school/10294)，登录账号：考生编号，密码：考生身份证号码后6位。

副系统：下载地址：[**https://meeting.tencent.com/**](https://meeting.tencent.com/)，请考生提前在副设备（电脑或手机）上下载安装并熟悉相关功能与操作。

3.主设备必须正向面对考生，考核全程开启，摄像头正对考生。考生须按照要求调整视频画面：正面免冠面对摄像头，视线不能离开屏幕，考核过程中，头肩部及双手应始终处于视频画面正中间，确保全程在视频录像范围。

副设备摆放于考生侧后方适当位置（与考生后背面成45°角），能够全程拍摄考生本人和主设备电脑屏幕，考核全程开启，保持静音状态。

4.设备配置基础要求：电脑1台和手机1部。如果电脑本身配置的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效果较好，可直接使用，否则需要另外配备。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为windows8及以上版本或苹果OSX系统，需安装最新版本的谷歌浏览器，下载地址：**https://www.google.cn/intl/zh-CN/chrome/**。考核过程需关闭一切非必需软件、网页等，保证考核全程无弹窗，杜绝考核必需外的一切操作。

5.具备良好稳定的网络，建议有线网络、Wi-Fi、4G/5G中至少准备2种。

6.考核过程中，考核平台将采集考生图像信息，并进行身份识别审核。要求考生考核时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头饰、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必须保证视频中面部图像清晰。

7.考核期间请务必保证设备电量充足，运行良好，网络连接正常。手机话费充足，确保考核期间手机联系通畅。

**二、熟悉考场规则和模拟测试**

1.请认真阅读《河海大学网络远程考核考场规则》，并遵照执行，具体见附件3。

2.各学院将组织获得考核资格的考生登录主系统进行线上设备检测和模拟测试（模拟测试网址：**https://mock.yjszsms.com/school/10294**），具体时间将由学院通知各位考生，请务必保持联系方式畅通。请考生提前查看附件2《河海大学网络远程考核平台考生操作说明》，认真学习，熟悉程序。副系统测试按照学院通知安排进行。

3.考生需在模拟开始前使用主设备（原则要求为电脑）通过谷歌浏览器登录考核平台点击“设备检测”按钮进行设备检测，提示设备检测通过（即摄像头画面正常、麦克风收音正常、扬声器放音正常）后等待测试；如在设备检测环节提示不通过，请及时调试或更换设备再次尝试，直至检测通过。

4.模拟测试时各学院将组织老师与考生连线，帮助考生体验考核场景，告知考生考核相关技术和环境要求，但不负责对学校考核政策进行咨询和解读。考生根据模拟测试当天取号顺序依次进入线上考场，每个考生模拟测试时间原则上不超过3分钟。如考生登录后前方有排队，请耐心等待。

**三、注意事项**

1.请考生考核时准备好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以及学院要求的其他物品（仅限学院要求的物品）。

2.考核未结束前，未经同意，考生不得擅自离场。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参加考核，经工作人员短信或电话提醒后，仍然未进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考核资格，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3.参加远程考核前，考生须反复检查电子设备网络并确保畅通。

4.考核过程中，需确保手机联系畅通。若发生考生端中途断线等意外情况，考核小组工作人员将在第一时间电话联络考生。如在考生所在专业考核结束前仍然联系不上，视为自动放弃考核资格。

**四、违规处理**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属于国家级考试，按照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保密管理规定，任何人员和机构（学校授权除外）不得对考核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不得透露或者传播试题等考核内容有关情况，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对在考核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